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民商創科

Minshang Creativ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民商創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2)

(1) 與上市規則第13.92條有關的事宜；

(2) 委任執行董事；及

(3) 符合上市規則

茲提述民商創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2年11月30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李佳女士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公告。

與上市規則第13.92條有關的事宜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92條，聯交所將認為單一性別的董事會並未實現多元化。於李佳女士辭任後，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並無不同性別的董事，因而本公司並未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規定。本公司須於彼之辭任起計三個月內委任適當的成員以滿足上市規則的規定。自李佳女士辭任以來，本公司一直在積極物色人選以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惟未能找到合適的人選。本公司於2024年已將其資源及人手優先用於發展可再生能源科技業務，其亦導致物色合適人選方面有所延遲。本公司就延遲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表示遺憾。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寧蒙蒙女士(「寧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4年12月19日起生效。寧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寧女士，38歲，於金融投資管理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寧女士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加入本集團，負責投資管理。彼於2022年8月至2024年12月為海南品奕投資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金融投資管理)副總經理。寧女士亦曾於北京招財魚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金融投資管理)工作，彼於2019年6月至2020年6月擔任該公司總經理。寧女士畢業於南昌理工學院。

寧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執行董事服務協議，為期一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席退任。寧女士將收取董事薪酬每月10,000港元，其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其經驗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寧女士擁有中科綠能科技投資有限公司(該公司持有4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45%的已發行股份。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寧女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寧女士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彼並無於本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寧女士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有關委任寧女士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寧女士加入董事會。

符合上市規則

於委任寧女士為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已重新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民商創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江濤

香港，2024年12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江濤先生、陶靜遠先生、賴曉鵬先生及寧蒙蒙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子傑先生、張渺先生及張伯陶先生。